



評析 屏東縣文樂國小的 《排灣語教材》

屏東縣文樂小學校『パイワン語教材』へのコメント

Comments on the Materials for the Paiwan Language by
Wen-leh Elementary School in Pingtung

華阿財(valjluk-mavaliu) 政大版九年一貫原住民族語教材 東排灣語編寫組 主編



屏東縣文樂國民小學 主編

世界上每一種語言，按理說，都具有同樣的價值，應當享有平等的權利與地位，現實上卻不是這麼回事，因為權力不平等的關係，不同的語言享有不同的政治權利。往往官方的單語主義壓制所有弱勢語言，嚴重的違反語言人權，是語言歧視主義的具體呈現，這是以政治權力做為靠山的一種心理狀態。

早在十六年前，即1991年（民國80年）12月27日，筆者應邀參加屏東縣文樂國小舉辦全縣首次原住民教師族語研習會，做專題演講，係以「排灣語淺說」為題，可以說是該縣推展族語教學之起點，而文樂國小在族語推動工程上，一直扮演著重要角色。不僅如此，學校內部的族語教學設施，以及各項族語活動，更是充實積極，獲致良好的成效，難怪在每年的鄉土語言競賽，皆能榮獲優異成績，全校師生社區家長，也能同步地致力推展族語，實值得令人讚揚。

該校先後曾編輯出若干族語教材，並經縣府核定在學校施教，唯因初期族語的符號

系統尚未訂定，及記音方法也尚未統一，以致有設限於各學校地區方言，未臻一致，是以只能在初步族語教學用之階段教學，其他各學校也紛紛編寫自己所用的族語教材，形成多樣教材版本的現象。

自民國94年12月15日教育部與原民會共同頒佈了「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及民國91年由該部會委託國立政治大學原住民族語教文研究中心編輯「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原住民族語學習手冊」（即政大版原住民族語教材），方有其具共同一致性及統整性之語言及文化為題材的九階族語教材，筆者認為此項工程至為重大，應列為原住民族歷史上語言文字化之重大記事，值得族人稱慶。

文樂國小所編《排灣語教材》（第1冊），也依據了政府頒訂族語之書寫系統來記音，參考了政大版九階「中排灣語教材」，針對學校、部落、社區之發音習慣，編輯成教材。其課程設計不外以1.溝通式教學原則；2.溝通功能；3.語言結構等三者主題；對於詞彙、

句型、教學指引等，考慮慎密，足堪嘉許。在此筆者就本教材之編輯內容，提出個人意見於下，俾供參考。

一、編輯結構方面

(一) 每一課除「課文」之外，將「課文詞彙」、「書寫符號練習」、「句型練習」、「文化小百科」（或常用詞彙）、「猜猜看」（或說說看）等型式編輯；又以照片間插，就以整個教材內容之結構而言，具完整性且活潑有趣，應屬良好之作品。

(二) 本教材1，意指第一冊，其各課題目，及課文內容與九年一貫教材之各階題目版相異，雖有出現稍類似之編輯用意，但可為相互對應參考教學。若在族語既定課程教材之認證或測試出題上，則因課文內容之不同而多少可能產生困難情況，唯靠教學者在二者之中適切運用。

(三) 本教材編輯之最大特色是依本族人生活習俗中之實際用語為起點編輯出來；而九年一貫族語教材，係以漢語基礎之模式下所編列之教材綱目及內容方向，以致有難編之累。換言之，前者翻譯較易，後者則不易，所以編輯者不得不改成以該語族方言編寫，而出現不少的同族語教材版本。例如本教材第一課題目為「*timasungadan?*」（你叫什麼名字？），而在九年一貫族語教材第一階第四課為「*timasun?*」（你是誰？），此二者比較，前者較為實際一點，後者「*timasun*」用語較為生硬些。這就因原設計之題綱是：「你是誰」直接翻譯影響之結果。是故建議教學者在施教時，要教會「你是誰」與「你叫什麼名字」之些微差異，也須同時指導，分辨其用語之說法。

二、記音方面

(一) 本教材1對於排灣族語中之特別語音，如*tj*、*dj*、*.lj*、*dr*、*q*等音標音十分正確。但族語書寫人名、家名及地名時，最好用傳統原語採現行排灣族語書寫系統記音，避免用漢字譯音，免得誤導。例如女人名「*tju'u*」記音完好，卻又翻譯為漢字的「白舞」。又如男人名「*gagu*」，譯漢字為「卡庫」，讀之不準確且又怪異，還會受到該漢字意義之不良影響，對學生之族語學習易於混淆，筆者認為刪除漢字譯音為宜，不必勉強套用漢字而使原語有異化之虞。

(二) 女人名「*tju'u*」另在課文辭彙中出現「*tjuu*」，我想應是同一人名。但記音時，末字「*u*」須記上喉塞音符號，如「*'u*」方不致成「*tjuu*」的變為延長音，產生音韻偏差現象。

(三) 本教材1為適應當地方言習慣的用語，爸爸稱「*'ama*」、媽媽稱「*'ina*」。如此記音在語音上（用語）本來不算錯，但如果想把本教材廣用於排灣族大社會，則爸爸稱「*kama*」，本屬同源詞，不算錯誤，是以記音時以「*(k)ama*」為宜。將「*k*」另以括弧表示出來，在當地用否當自由採取，依筆者之調查，「*kama*」變為「*'ama*」乃係部落族人稱父親大人，表示柔和溫順的簡化語音罷了，母親稱「*'ina*」亦同此因。另外句型練習中（第一課頁3）「*a'ungadan*」（我的名字）不妨書寫成「*a(k)ungadan*」，當更能廣為適用於排灣族各群。

三、課文詞彙方面

對老師的稱法「*rutulutulu*」，有些欠妥。



因為老師是專業性的職務，應有較接近之專用性稱法，故以「(k)isantumulu」為宜；或稱「sinsi」（外來語，已成習慣語）也可。「rutulutulu」的「ru」是「屢次、時常」之意，並非專門又無固定性，故未合於稱老師的意思，倘若以「rutulutulu」來稱老師的話，試將「老師請坐！」，族語是否要說成「rutulutulu, qiladju！」？相信族人必然不會如此出口的，至今大多數族人，普遍都說：「sinsi, qiladju！」。因此，在意譯上需特別小心。

四、文化小百科方面

(一) 語音部分

1. 「ngada」名字，應記音為「ngadan」。
(頁5第一行)
2. 「vai」走，應記音為「vai'」，最後一個喉塞音「'」不應被忽略，因是由「vaik」的「k」音所對應，若無標上喉塞音，則與另一個詞彙「vai」給，無法分辨，造成混淆。(頁5第四行)
3. 「vuivuid」眉毛，應記音為「vu'ivu'id」，也是因為喉塞音「'」不應被忽略，因是由「vukivukid」的「k」音所對應，既為同一詞彙，就應注意這方面的語音不該被省略。(頁22)
4. 「le'ele」苧麻，應寫為「le'ele'」。「qaw」

竹子，應寫為「qawu」。「ququ」銀合歡，是否應寫為「ljungkiaw」。植物名稱，為何是「ququ」，待說明由來。再者，「ljavilu」熊膽囊胞，漢語名稱是「假酸漿」。(頁27)

5. 「remaljiz」豪雨，漢語稱「暴風雨」較妥；秋天稱「'aljauraman」，應改稱「'adjadjuljeman」為妥；冬天稱「'aljaljaljeqelan」，應改稱「'aljazekaran」為妥。(頁35)

6. 「anen na limedj a qadav」日蝕，其稱法應為「malimedj a qadaw」。說明：「keman」是吃掉之意，「malimedj」則表示殞蝕之意。因此，月蝕則以「malimedj a qiljas」稱之，較為妥當。流星之專有名稱為「rivung」，不宜以「sinipanaq na vitjuqan」改稱成神話。

(二) 文化部分

1. 排灣族人名的由來，除了所列：(1)神明所賜；(2)傳統故事典故；(3)大自然的現成名稱之外，要增加(4)生活環境中，具有特殊現象（表現）的人、事、物取名。(頁4)
2. 「姑丈則必須在'ama前面加上其名字」。「前面」應改「後面」，另「matjaljalja'」的稱謂，應屬於「長上」的敬語通稱，並不限於「對對方雙親的尊稱」，須在習慣語上討論。(頁9)
3. 「排灣族傳統的问候語」及「排灣族

的致歉及道謝」

(1) 「uri paisainu sun?」(你要前往哪裡?)句中的「paisainu」,此句本人未曾聽說過,在「pasainu」句中,是否多了一個「i」音。

(2) 「suljivatji」易看成「suljivatj-i」(意指我、你、咱們都安康),後綴「-i」,接在動詞之後,表示包含說話者。若是單獨表示健康時,記為「suljivatj」為宜,應刪除「i」音。

(3) 「來義鄉」—「pina'alevan」表達「謝謝」。此句如係既成地方習慣語來稱謝謝,則從習慣。但若詳解其原意,該句是從「maleva」衍生出來的變化語,實際上是指:使之喜悅(或高興)之意。與以「maljimalji」或「masalu」稱謝謝,不無差距,可否用來稱為謝謝,亦有討論之必要。

4.第四課之「常用詞彙」

(1)標題分:「數字」、「順字」、「單位」,建議各改成「順數」、「助數詞」、「物數」。

(2) 「ma'atalj」(一天),改為「ita qadaw」或簡稱「taqadaw」。「ma'atalj」的意思是(一次),顯有誤差。又「tavenginán」(一夜)一詞,「tavengin」是指一夜,而「tavengin-an」則指一夜之中,不宜混淆。

(3) 「macidilj」重複二次,應刪除其一。

(頁18)

5.地名「來義村」,稱「tjaljakavus」,昔時人稱「內社」,係示內山部落之意,而「內」字,閩語唸「lai」與中文「來」同音,後來索性習稱「來義」,其實是由「內社」變化而來的。至於「社」字唸成「sia」,日語亦然。「來社」應讀成「lai sia」,並非「laisa」。(頁16)

6.地名「丹林村」稱「calasiu」,並不符合原名。從文獻查知該部落是由「djadjuljatan」分出的,傳統地名是「tjalja'asiw」,係因地方樹林茂密之故而命名。「asiw」是樹木,「tjalja-」表示「最為」之意(即最高級),今若稱「calasiv」,將失去其地名之原意。此外,以漢語音譯「tjalja'asiu」為「查納細」恐怕是更離譜了。

7.地名「古樓村」稱「kuljaljau」,直取譯音「古拉拉霧」並不妥當。古時候社民從「puljti」舊佳興移出後,初在「yumaq」地方建部落,當時也有一部份社民散居其他地方。由於該地野生樹木高大,足以遮日,地面風吹涼爽,遂由「mavikal」家頭目取名為「kuljaljau」,這便是該地名之由來。(頁49)

綜上各點修改意見,耿介直言,誠心實意提供編者參考,倘若有批評不當之處,姑念筆者學識淺薄,文學粗陋,尚望多請包涵,並祈請指教。